

澳新银行(中国)贷款业务标准费率表（公司客户）

市场调节价

服务名称	项目功能	收费标准
贷款安排费	银行由于为客户设计、安排融资方案及确定各种相关额度而收取的费用。发生在银团贷款、结构性融资和双边贷款中。	贷款安排费通常在签订贷款委托书后支付。支付金额根据借款人和贷款人约定的贷款金额按0.1%—4%一次性收取。
贷款承诺费	在贷款承诺期内，银行对已承诺贷给客户而客户又没有使用的那部分资金收取的费用(小微企业免)。	贷款承诺费在签订贷款合同后支付，支付金额依照贷款已承诺未提用部分的金额，按首次提款日到贷款实际发放日的时间按照0.1%—1%的比例向借款人按季度收取。
贷款承销费	银团贷款中银行由于承销全部或一定比例贷款而收取的费用。	贷款承销费在签订承销合同后支付，支付金额根据借款人和贷款人约定的贷款金额按0.1%—4%一次性收取。
贷款代理费	银团贷款或委托贷款等业务中，由代理行向借款人收取的，由于代理行所承担的日常工作而产生的费用。	代理费的费率一般在0.125%—0.5%之间，由代理行和借款人协商而定，一年一付。
贷款条款修改费	客户提出在双方已签订的条款上作修改而收取的费用。发生在银团贷款、结构性融资和双边贷款中。	修改费的费率根据条款变动程度由双方协商确定，并由借款人确认后支付，一般在0.1%—2%之间。

备注：

1. 本收费表适用于由澳大利亚和新西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澳新银行(中国)”)向公司客户所提供的贷款业务服务。
2. 澳新银行(中国)可以通过在营业场所公告或在网站上公布或以法律允许的其他方式就本收费表内容不时进行变更。
3. 本收费表并不影响适用于本收费表所提及之账户、产品或服务的其他条款和条件。
4. 本收费表不包括由于交易本身所导致的其他金融机构之收费、或政府或相关机关征收的任何税费。
5. 本收费表生效日为2012年4月1日。
6. 本收费表的英文译文仅供参考，应以中文为准。
7. 本文件由澳大利亚和新西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澳新中国”)发布。您在澳新中国进行的投资或融资，并非澳大利亚和新西兰银行集团有限公司的存款或责任。

投诉热线：8008207072